

启迪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启迪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启迪设计

股票代码：300500

信息披露义务人：苏州赛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苏州工业园区金田路2号东景工业坊18幢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23年5月11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所任职或持有权益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启迪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迪设计”）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启迪设计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 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9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10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3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14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5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6

第一节 释 义

本计报告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苏州赛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上市公司、启迪设计	指	启迪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能华安	指	中能华安（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登记公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启迪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 1、名称：苏州赛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588485837D
- 3、注册资本：3,052万元人民币
- 4、法定代表人：戴雅萍
- 5、成立日期：2012年01月12日
- 6、住所：苏州工业园区金田路2号东景工业坊18幢
- 7、经营范围：资产管理、对外投资、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8、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赛德投资股数 (股)	持有赛德投资股份比 例 (%)
1	戴雅萍	3211346	10.52%
2	查金荣	2682000	8.79%
3	张林华	1639000	5.37%
4	张敏	1639000	5.37%
5	唐韶华	1639000	5.37%
6	靳建华	1639000	5.37%
7	仇志斌	1639000	5.37%
8	倪晓春	1043000	3.42%
9	张为民	817539	2.68%
10	吴挺	817539	2.68%
11	宋峻	817539	2.68%
12	华亮	817539	2.68%
13	启迪科技城集团有限公司	720000	2.36%
14	赵宏康	568553	1.86%
15	袁雪芬	568553	1.86%
16	颜宏勇	568553	1.86%
17	钱沛如	568553	1.86%
18	陆勤	568553	1.86%
19	刘苏荣	568553	1.86%
20	陈苏	568553	1.86%
21	蔡爽	568553	1.86%
22	叶永毅	470526	1.54%
23	刘桂江	470526	1.54%

24	张胜松	352895	1.16%
25	陆建清	352895	1.16%
26	周明	307803	1.01%
27	沈广	307803	1.01%
28	王智勇	235263	0.77%
29	王春明	235263	0.77%
30	李新胜	235263	0.77%
31	杜晓军	235263	0.77%
32	宋鸿誉	211737	0.69%
33	王宇	125474	0.41%
34	贲锋	125474	0.41%
35	王宁强	117632	0.39%
36	汤翔宇	117632	0.39%
37	朱涛	94105	0.31%
38	周永贵	94105	0.31%
39	周晓东	94105	0.31%
40	袁勤	94105	0.31%
41	徐小舟	94105	0.31%
42	王笑颜	94105	0.31%
43	施澄宇	94105	0.31%
44	施茵	94105	0.31%
45	沈丽芬	94105	0.31%
46	李建东	94105	0.31%
47	李甲云	94105	0.31%
48	胡群英	94105	0.31%
49	陈阳	94105	0.31%
50	周玉辉	62737	0.21%
51	张琴	62737	0.21%
52	余筠	62737	0.21%
53	肖龙妹	62737	0.21%
54	吴立行	62737	0.21%
55	王云芳	62737	0.21%
56	陶英容	62737	0.21%
57	汤晓峰	62737	0.21%
58	钱小列	62737	0.21%
59	罗志君	62737	0.21%
60	卢文娟	62737	0.21%
61	黄南	62737	0.21%
62	虞忠	47053	0.15%
63	肖锡洪	47053	0.15%
64	夏熔静	47053	0.15%
65	沈寓玲	47053	0.15%
66	任昶	47053	0.15%

67	刘古银	47053	0.15%
68	丁苏军	47053	0.15%
69	包丽华	47053	0.15%
70	朱文学	31368	0.10%
71	朱美英	31368	0.10%
72	张艳婷	31368	0.10%
73	张梅芳	31368	0.10%
74	许越	31368	0.10%
75	许静	31368	0.10%
76	王颖	31368	0.10%
77	万银根	31368	0.10%
78	饶天伟	31368	0.10%
79	秦优芬	31368	0.10%
80	林志华	31368	0.10%
81	金明	31368	0.10%
82	顾清	31368	0.10%
83	高青	31368	0.10%
84	方芳	31368	0.10%
85	杜迎武	31368	0.10%
86	丁永钧	31368	0.10%
87	陈磊	31368	0.10%
88	殷秀凤	31368	0.10%
	合 计	30,520,000	100%

9、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职务	长期居住地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戴雅萍	女	中国	董事长	苏州	否
查金荣	男	中国	董事	苏州	否
唐韶华	男	中国	董事	苏州	否
张敏	男	中国	董事	苏州	否
仇志斌	男	中国	董事	苏州	否
靳建华	女	中国	董事	苏州	否
倪晓春	男	中国	董事	苏州	否
宋峻	女	中国	董事	苏州	否
马晓伟	男	中国	董事	北京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均不存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关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一致行动人。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及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通过协议转让方式为上市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通过与战略伙伴的深度合作,提升上市公司双碳新能源业务的拓展能力,不断夯实上市公司的行业地位和行业影响力,提升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为上市公司业绩的健康增长提供支持。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股份权益变动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法定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77,480,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 44.54%。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42,702,5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 24.55%。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赛德投资	77,480,000	44.54%	42,702,500	24.55%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

2023年5月11日，信息披露义务人赛德投资与中能华安签订《股份转让协议》，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向中能华安转让上市公司股份34,777,5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19.99%。赛德投资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由44.54%减少至24.55%，本次协议转让主要内容如下：

（一）定义

转让方/甲方：苏州赛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受让方/乙方：中能华安（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上市公司：启迪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300500

标的股份：指甲方拟向乙方转让的其合计持有的标的公司的34,777,500股股份，约占标的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9.99%，以及标的股份所对应的股东权利和权益（包括与标的股份有关的所有权、利润分配权、表决权等法律法规、监管部门文件和标的公司章程规定的公司股东应享有的一切权利和权益），标的股份全部为无限售流通股

（二）本次交易及交易对价

1、甲方自愿并同意按本协议约定之条件和条款向乙方转让，且乙方自愿并同意按本协议约定之条件和条款自甲方受让，甲方截至本协议签署日依法直接持有本次交易拟转让的上市公司合计34,777,500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19.99%）。

本次交易前，乙方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本次交易后，乙方将持有上市公司34,777,500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19.99%。

2、本次股份转让以协议签署日前一交易日启迪设计二级市场收盘价为定价依据，转让价格下限范围比照大宗交易的规定，经双方友好协商后一致同意每股16.87元，双方确认本次交易税前交易总价为人民币586,696,425元。

3、若根据有关法律法规或深交所有关规则规定确定的标的股份转让的税前价格需调整的，则由双方另行签署补充协议予以约定。

4、双方同意，自本协议签署日起至标的股份过户完成日止的期间内，若上市公司派发股利、送股、资本公积转增、拆分股份、增发新股、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的，标的股份的数量应同时根据交易所除权除息规则作相应调整，但总交易对价不做调整。

（三）本次交易的实施步骤

1、乙方应于本协议生效后150日内向甲方支付299,215,177元人民币，作为第一期股份转让款。

2、第二期股份转让款的支付及标的股份过户登记

最晚不迟于2023年10月11日，甲方应将所持标的股份过户登记至乙方名下。乙方应在上述股份过户登记完成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支付剩余股份转让款。

（四）协议的生效、变更、补充与解除、终止

1、本协议自双方签署后生效。

2、双方同意，为保障本协议的履行，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本协议的约定由有关当事方履行相关登记、备案等程序，双方可按照本协议约定的原则和内容，签署包括但不限于补充协议在内的进一步法律文件。该等法律文件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双方同意，任何对本协议的修改、增加、补充、删除、解除或终止，均应以书面方式进行。

三、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股份协议转让将由深圳证券交易所对股份转让当事人提出的股份协议转让申请进行审查、确认，尚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

过户登记等手续，本次协议转让事项是否能够最终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

四、本次权益变动资金来源

信息披露义务人受让公司股份的资金来源为信息披露义务人自有资金。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前述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签署本报告书之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前文已披露事项外，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工商营业执照；
- 2、与本次权益变动有关的《股份转让协议》；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 1、启迪设计董事会办公室
- 2、联系电话：0512-69564641
- 3、联系人：郁慧玲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苏州赛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戴雅萍

2023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启迪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苏州赛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_____
戴雅萍

2023年 月 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启迪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苏州工业园区星海街 9 号
股票简称	启迪设计	股票代码	30050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苏州赛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联系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金田路 2 号东景工业坊 18 幢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77,480,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44.54%。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42,702,5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24.55%。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减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排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发生股份权益变动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的规定及时履行法定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之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不适用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不适用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不适用

（本页无正文，为《启迪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苏州赛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戴雅萍

2023年 月 日